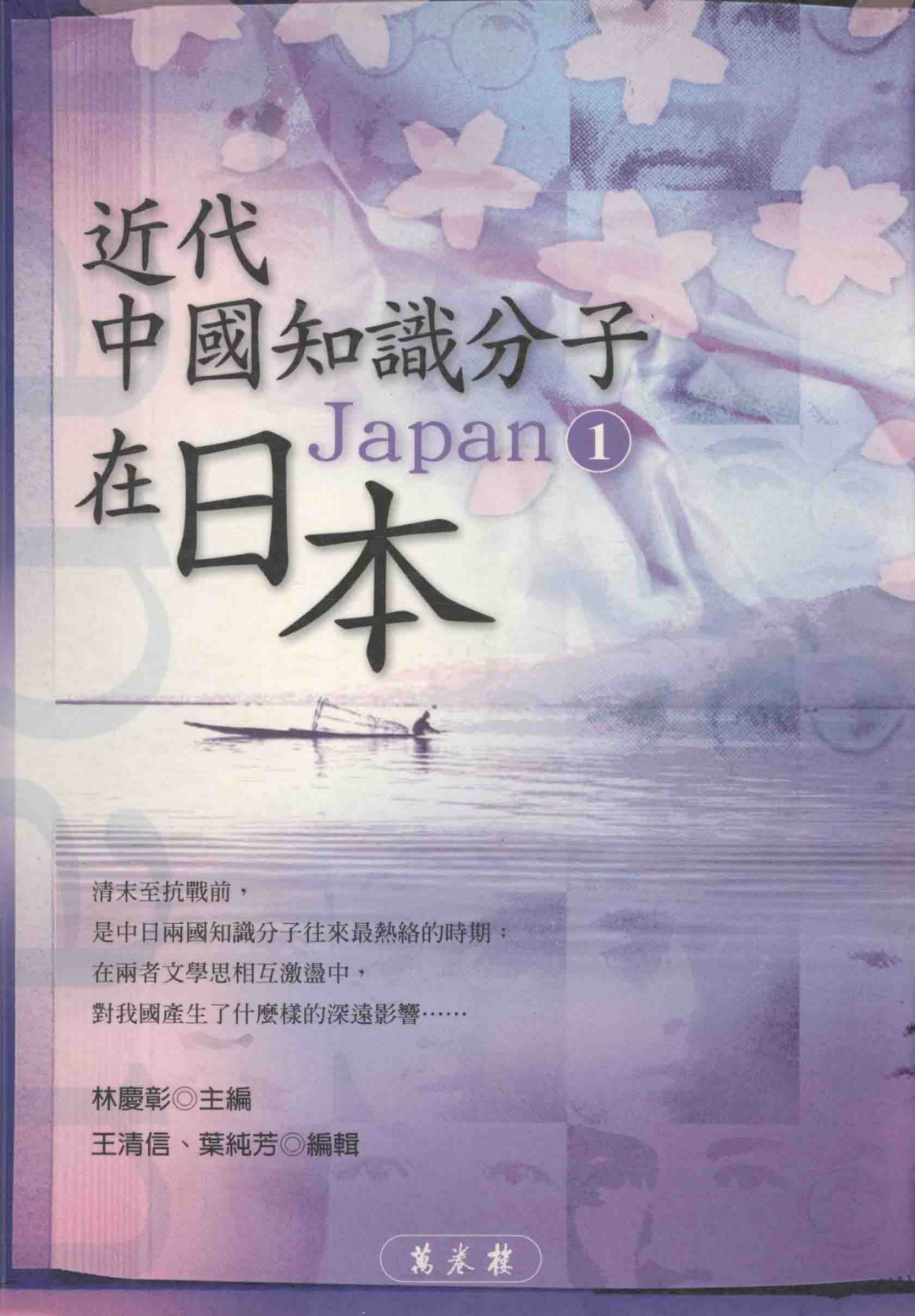




近代 中國知識分子 在日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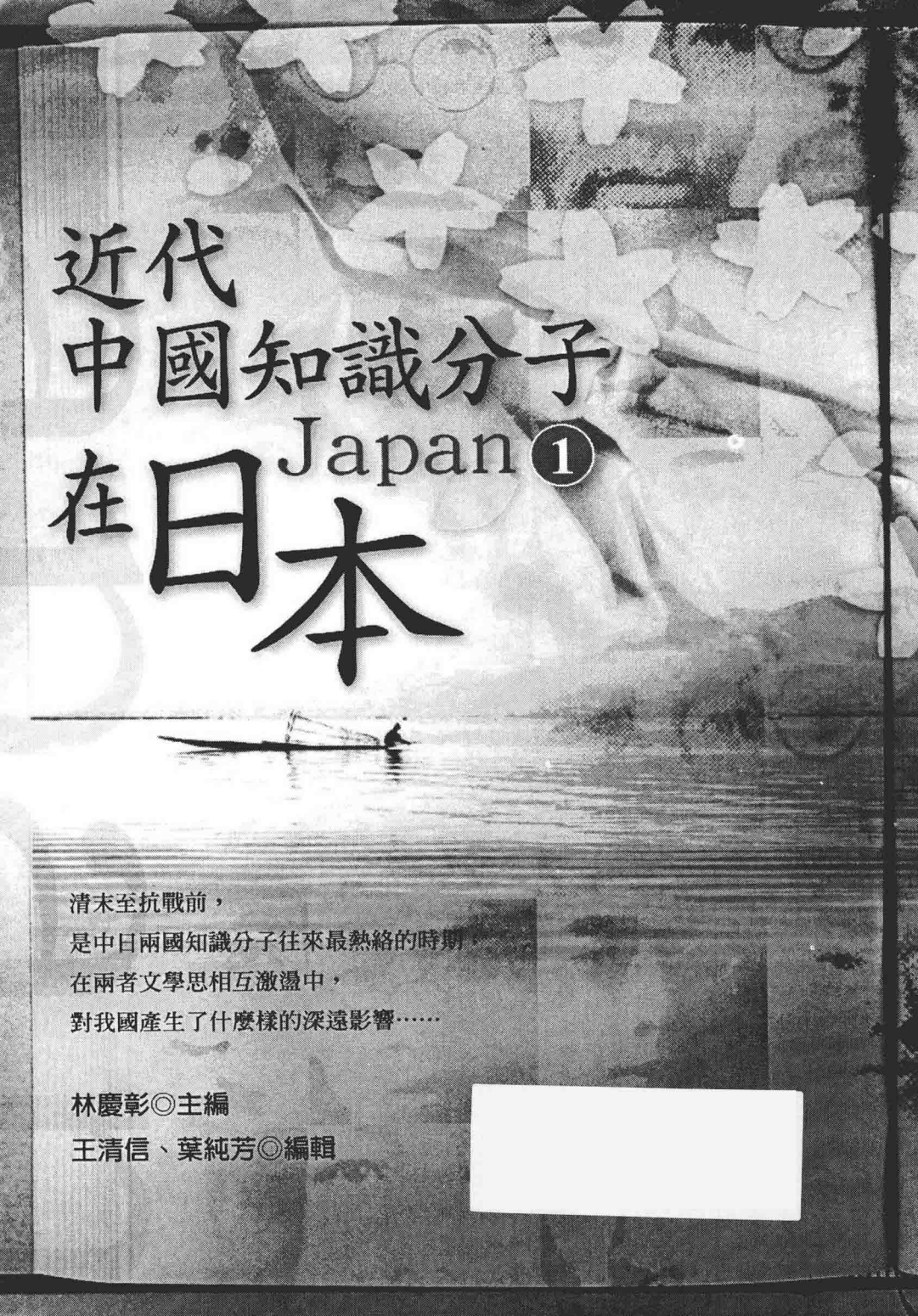
Japan ①

清末至抗戰前，
是中日兩國知識分子往來最熱絡的時期；
在兩者文學思相互激盪中，
對我國產生了什麼樣的深遠影響……

林慶彰◎主編

王清信、葉純芳◎編輯

萬卷樓



近代 中國知識分子 在日本 Japan ①

清末至抗戰前，
是中日兩國知識分子往來最熱絡的時期，
在兩者文學思相互激盪中，
對我國產生了什麼樣的深遠影響……

林慶彰◎主編

王清信、葉純芳◎編輯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近代中國知識分子在日本 1／林慶彰主編．—初

版．-- 臺北市：萬卷樓，民 92

冊； 公分

ISBN 957-739-446-9(第 1 冊：平裝)

1 知識份子—中國 2.中國—傳記

782.238

92010590

近代中國知識分子在日本 1

主 編 林慶彰

編 輯 王清信、葉純芳

出 版 者 萬卷樓圖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臺北市羅斯福路二段 41 號 6 樓之 3

電話：(02)23216565・23952992

傳真：(02)23944113

劃撥帳號：15624015 萬卷樓圖書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wanjuan.com.tw

E-mail：wanjuan@tpts5.seed.net.tw

出版登記證 新聞局局版臺業字第 5655 號

總 經 銷 紅螞蟻圖書有限公司

地址：臺北市內湖區舊宗路二段 121 巷 28 號 4F

電話：(02)27953656(代表號)

傳真：(02)27954100

E-mail：red0511@ms51.hinet.net

承 印 廠 商 晟齊實業有限公司

定 價 300 元

出 版 日 期 民國 92 年 7 月初版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ISBN 957 - 739 - 446 - 9

序

我長期從事經學研究，除了將臺灣、大陸、香港等地的研究成果編成《經學研究論著目錄》外，為了解經學在日本流傳的情形，也編輯了《日本研究經學論著目錄》、《日本儒學研究書目》。在編輯的過程中，發現從清末以至抗戰前是中日兩國知識分子從事學術、文化最熱絡的時期，此一時段兩國文化交流的情況，也有王曉秋先生撰有《近代中日文化交流史》（北京：中華書局，1992年9月）作了綜合性的論述。

但當時知識分子的來往，人數眾多，目的也不一，恐非一本《近代中日文化交流史》所能涵蓋。一九九六年我邀集東吳大學和淡江大學的年輕學者和研究生撰寫《近代中國知識分子在臺灣》的文稿時，也開始邀集這套《近代中國知識分子在日本》的文稿。一九九七年九月起，我接受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補助，赴日本九州大學研究一年，編輯工作也停頓下來。次年八月回國後，開始執行「清乾嘉經學研究計畫」、「清乾嘉揚州學派研究計畫」等兩大計畫，此一編輯工作根本無法進行。去年，才在何淑蘋、鄭誼慧兩位學弟的協助下，將《近代中國知識分子在臺灣》的文稿整理出版。

近代中國知識分子赴日本的數量相當多，有些人沒留下很多事蹟，無法撰寫成文，有些雖有留下著作，但遍尋不著，也

無法撰稿。經過精挑細選，將清末至民國抗戰期間赴日的知識分子，選出何如璋、黃遵憲、王韜、楊守敬、黎庶昌、孫中山、康有為、梁啟超、章太炎、羅振玉、王國維、陳獨秀、吳汝綸、魯迅、李叔同（弘一大師）、董康、周作人、劉師培、張元濟、郁達夫、李大釗、田漢、郭沫若、辜鴻銘等二十四人。每位為其撰文一篇，文長一至兩萬字，必要時附參考書目，另需將該學者與日本相關之資料列入相關文獻中。文稿大抵於二〇〇二年底收齊。

催稿和編輯工作本由何淑蘋學弟負責，因怕影響她撰寫學位論文，改請葉純芳、王清信學弟承擔。全書配圖和校對工作也由他們兩位全權負責。至於相關文獻部分，則由鄭誼慧、陳蕙文兩位學弟根據各篇作者所提供的資料條目，再徹底增補。

感謝二十四篇論文的作者作了充分的配合，也感謝上述五位學弟無怨無悔的付出。要推展學術工作，往往需要靠一批肯犧牲奉獻的人，他們二十九位，正是這種精神的代表。這套書雖然從撰寫到成書有五、六年的時間，但我個人研究工作繁忙，能關照這套書的時間相當有限，書中如果有錯誤和疏漏之處，都是我個人的責任。但願我們的努力，能喚起國內學界對近代中日學術、文化交流史的興趣。

林慶新

二〇〇三年五月

誌於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所

目 次

序／林慶彰	001
-------------	-----

何如璋在日本／謝旻琪	001
------------------	-----

- 一、前言 001
- 二、傳略 002
- 三、何如璋使日之前的日本情勢 003
- 四、何如璋的外交事務 005
- 五、何如璋思想上的轉變 029
- 六、結語 033

黃遵憲在日本的觀察與思考／陳文采	037
------------------------	-----

- 一、前言 037
- 二、隨槎萬里賦東征（〈由上海啟行至長崎〉） 039
- 三、采風擷俗話扶桑 050
- 四、海外偏留文字緣 061
- 五、囊筆東瀛抱隱憂 070

一衣帶水——東遊日本的王韜／陳進益	087
-------------------------	-----

- 一、序曲 087
- 二、東遊 089



- 三、綺羅香 090
- 四、寂寞衷腸 094
- 五、海外得知己 098
- 六、問訊湖邊春色 102
- 七、樽前猶是故國人 108
- 八、日本是中國的借鏡 109
- 九、率性而行，流露天真 111
- 十、文章千古事，得失寸心知 113
- 十一、終究是——天涯未歸人 115

楊守敬在日本／曹美秀121

- 一、楊守敬生平概述 121
- 二、渡日訪書之背景與機緣 124
- 三、《古逸叢書》之刊刻 128
- 四、訪書工作的進行 131
- 五、關於《日本訪書志》 144
- 六、訪書之外的收穫 151
- 七、楊氏藏書之流傳 155
- 八、楊守敬日本訪書的影響 158

黎庶昌在日本／鄭誼慧167

- 一、前言 167
- 二、沙灘文化的家學背景 168
- 三、生平述略 172

四、歐洲之行	177
五、第一次出使日本	180
六、第二次出使日本	195
七、結語	211
孫中山在日本／奚敏芳	215
一、前言	215
二、奔走革命，半生在海外	219
三、以日本作為海內外革命主要聯絡地	222
四、日本對中國革命的態度	228
五、孫中山往返日本十五次	230
六、孫中山與日本友人	237
七、孫中山對日本立場的轉變	245
八、結語	247
康有為在日本的思考	
——物質與文化的救國論／丁亞傑	269
一、前言	269
二、康有為的生命型態——渡人與自渡	273
三、戊戌變法——渡人志業的展現	293
四、救國之道的轉變——物質與文化	300
五、結語	311

何如璋在日本

謝旻琪 *

一、前言

何如璋（1838-1891）是一位愛國且具有卓越視見的外交家與政治家。他是清代首任駐日公使，從光緒三年（1877）十一月正式上任，一直到光緒八年（1882）二月卸任，一共約四年半的時間。

駐日期間，何如璋十分關心旅日僑胞的合法權益，並深刻地考察日本明治維新後的國情，以作為中國自強運動的參考。在國際外交方面，西方列強對於亞洲國家顯露出掠奪的野心，而日本在維新運動的進步中，也產生了媚強欺弱的心態。何如璋上任才沒多久，就面臨列強環伺，以及棘手的琉球、朝鮮問題。面對當時如此複雜的國際情勢，何如璋以他的機智以及不畏強權的態度，據理力爭，為國家維護了不少權益。他的外交思想和實踐，可說是跨越傳統到現代的關鍵，對清政府的外交政策，乃至於整個東亞的局勢，都有著深遠的影響。

* 謝旻琪，東吳大學中國文學系碩士生。

二、傳略

何如璋，字子峨，別號璞山，廣東大埔人，出生於道光十八年（1838）。何如璋的父親何宏光（1809-1892），年輕時埋頭苦讀，希望能考取功名。但由於祖父何茂塘、父親何少峰先後早逝，以致於家道中落，生活貧困。此後，何宏光便不再參加考試，挑起了家庭的重擔。



何如璋 像

由於何如璋的家鄉山多田少，單純務農實在難以維生，因此家家戶戶都須另謀出路，或寒窗苦讀，或編造竹笠，要不然就是離鄉背井，外出做工經商。童年時代的何如璋就因為如此而開始讀書識字。到了十三歲那年，父親因為家中環境困窘，要他輟學牧牛。然而何如璋仍離不開書本，每次放牛，都帶著書去讀。有一天，這樣的情景被姑父陳芙初看到了，心中十分感動，於是叫何如璋跟他學習。陳芙初是個貢生，在他的悉心教導下，何如璋進步很快。咸豐六年（1856），十九歲的何如璋考中了秀才，成為縣學生員。二十四歲，又考取了舉人。同治七年（1868），何如璋中進士，入翰林院當庶吉士，三年後

任職編修。

光緒三年（1877），何如璋受命為首任出使日本國的欽差大臣，使日四年歸國，任福建船政大臣。然而中法馬江一戰，法國軍艦駛入馬尾港竟未有防備，致使福建水師七艘軍艦被毀，於是何如璋與大臣張佩綸在被誣陷的情況下，同被革職，發配到察哈爾充軍，度過淒苦的三年。光緒十四年（1888）秋，充軍期滿，何如璋回到廣東，應兩廣總督張之洞之聘，講學於潮州韓山書院，於光緒十七年（1891）因腳氣病過世，年五十四歲。

三、何如璋使日之前的日本情勢

何如璋到日本之前，正好是幕府政權垮臺，新政府剛成立的時代，結束閉關自守的政策，開始了明治維新，伴隨著一連串的政變及改革。在國際事務上，日本進行了對亞洲的侵略擴張，並且出現了一種媚強欺弱的心理，認為在輸給俄、美的地方，要從朝鮮、中國處要回來。

同治九年（1870），日本開始對中國展開外交試探。日本政府派柳原前光到天津，與中國進行通商立約的談判。十月二日謁見李鴻章，談到日本與英、美、法諸國通商，受到不公平的對待，日本政府雖然心裏不服，但力難獨抗，因此中日兩國應當先修好，同心協力，對抗列強。李鴻章十分贊同，於是立刻寫信給總理衙門，主張將日本聯為外援。不過李鴻章強調在立條約時，不可比照英、法、俄的先例辦理。曾國藩與李鴻章



的意見一致，但他提出條約中尤其不可載入「一體均沾」（也就是片面最惠國待遇）。

七月至九月期間，日本全權大臣伊達宗城與清朝全權大臣李鴻章在天津談判。日本果然要求按照西方列強與清朝簽訂的條約辦理，李鴻章等人堅決反對，於是最後在事先擬定的底稿基礎上，簽定了「中日修好條規」十八條，以及「通商章程」三十三條。這也是中日兩國首次自主締結的平等條約。

「中日修好條規」簽定後，日本的掠奪動作正式開始。同治十年（1871）十一月，琉球漁民漂流到臺灣，結果被牡丹社生番殺死。當時琉球屬於清朝的藩屬，臺灣為福建省的一部份。這樣的事件本來應該是清朝的內政問題，日本卻以此作為侵臺的藉口。十月十六日，明治天皇冊封琉球國王尚泰為日本藩王，此後便將琉球人被殺曲解為日本人被殺，侵臺的呼聲更高了。

柳原前光質問清朝為何不懲治殺人的生番，總署大臣毛昶熙等人回應，認為生番未服王化，所以一時間不便治理。柳原則含蓄地表達將「查辦島人」，而後來事實證明，「查辦島人」也就是侵略臺灣。當時碰巧日本遇上激烈的政爭，侵臺計劃暫時被擱置下來。

日本政府積極將國內政爭的注意力轉向國外，聲稱臺灣生番部落既然為清朝政權所不能及，因此可視為「無主之地」。為了要替琉球人民報仇，同治十三年（1874）四月成立臺灣番地事務局，五月出兵到達臺灣，六月攻打牡丹社等地，最後因地勢險惡，無法深入。七月，日本終於停止進攻。清朝感受到

日本的威脅，急於收復領土，因此在英國公使威妥瑪的調停下，清朝以十萬兩白銀的撫恤費作為給日本的補償，並於十月三十一日簽定「中日北京條約」，承認日軍侵臺為「保民之舉」，為此後日本併吞琉球提供了口實。

臺灣事件結束之後，清朝官吏認為日本侵略的野心不會收斂，因此主張加強防務。李鴻章一面詳盡地規劃海防，一面建議派人使日。何如璋就在李鴻章的薦舉之下，成為第一任的駐日公使。

四、何如璋的外交事務

(一) 爭取華商利益

何如璋到達日本的第一項交涉，就是向各口岸派駐理事。當時我國旅居日本的僑民有數千人，以橫濱最多，長崎次之，神戶、大阪又次之，而箱館、新潟等地只有數十人。由於久居他國，不免有寄人籬下之感，因此更希望能得到本國政府的有力幫助。

光緒四年（1878）一月十四日，何如璋照會日本外務省，要求在僑民最多的橫濱派駐理事，但日本拒絕了，第二天派宮本小一到公使館與何如璋辯論。何如璋按照「中日修好條規」的有關條款，據理力爭，最後終於迫使外務省同意。

設置領事一事在「中日修好條規」中已有明文規定，為什麼日本又不答應呢？原來是同治十年（1871）談判時，日本政府希望取得完全自主的領事審判權，但作為對等的交換，日本

也必須給予中國同樣的權利。而日本預料中國領事不會進駐日本，因此日本將彼此同樣享有領事裁判權一條寫入條規中，事實上只有日本單方享有治外法權。早在光緒二年（1876）十一月李鴻章與森有禮在天津商談領事時，森有禮就婉言推託。李鴻章引條規中的規定，指責森有禮違約，並威脅若日本不承認中國領事，那麼中國也將不承認日本領事。當時李鴻章就覺得，中國公使到達日本後，必然需要費一番唇舌。

何如璋在日本為了派駐領事，果然遇到麻煩。但他據理力爭的結果，最後獲得了勝利。二月派范錦朋為橫濱、築地兩口的正理事官，六月派劉壽鏗為神戶、大阪兩口的的正領事官，余瑞為長崎的正領事官。至於箱館、新潟兩地華商不多，因此有案時先由日本地方官代理，同時通知橫濱理事官。

何如璋為了華商利益進行的另一場交涉，發生在光緒四年（1878）四月。橫濱華商申請遊歷護照，遭到日本政府的拒絕，何如璋便在二十四日找外務卿寺島談判。起初寺島算準何如璋沒有外交經驗，因此稱「條規」中並沒有遊歷的規定，何如璋立即指出，這規定載在「通商章程」的第十三款。寺島馬上又表示願意通融此事，但森有禮在中國總理衙門仍在商議中，請何如璋自己寫信告訴森有禮，請他通融。何如璋立即拒絕了，他指出遊歷之事在中國早已經實行，現在只是請日本照辦，並無所謂通融不通融。他並警告，如果日本不辦，就對在華日商停發遊歷護照。寺島一聽，就立刻答應了。

三十日，寺島又針對遊歷之事提出有條件，那就是中國通商口案對日本的政策應該比照對西國一樣辦理。何如璋嚴正拒

絕，認為中日兩國條約本來就和西方不同，應該中日雙方均可行者才可以辦，不能有一方獨佔便宜。寺島見事無轉圜餘地，因此就閉口不提。

由這兩件事可以看出，雖然當時的何如璋尚無外交經驗，但他熟悉條約，立場堅定，堅持對等原則，能帶給對方一定的壓力。以後的外交事件，何如璋也秉持著這樣的態度，為中國爭取不少權益。

（二）力爭琉球

除了為華商爭取利益之外，何如璋面臨的第一個國際外交任務，就是力保琉球不被日本所併吞。

琉球自古以來深受中華文化的影響，早在明太祖洪武五年（1372）時即與明朝結成宗藩關係。明朝滅亡後，清朝於清世祖順治十一年（1654）派人前往琉球，冊封尚質為中山王。該詔書規定琉球每兩年進貢一次，此後，琉球所有的王位繼承人都由清朝賜給鍍金的銀印，冊封前稱為世子，冊封後才稱王。琉球使用清朝的年號，向清朝稱臣納貢，並常派官生到國子監讀書。儘管兩國有尊卑之分，但琉球自成一國，有自己的外交事務，如十九世紀五〇年代，琉球與美國、法國、荷蘭簽訂條約時，清政府就未加干涉。

然而，由於琉球的地理位置靠近日本的薩摩藩，因此常常遭到薩摩藩的侵略。康熙朝以後，日本在琉球設官，徵租稅，護商旅，當清使來臨，便預先躲避。

同治十年（1871）十一月，發生了臺灣生番誤殺琉球人事

件。為了使侵臺的藉口得以成立，明治天皇於同治十一年（1872）十月十六日冊封尚泰為日本的藩王。同治十三年（1874）二月六日，日本擬定「臺灣蕃地征伐要略」，認定琉球主權在於日本，並且開始了「阻貢」的動作。

同治十三年（1874）夏天，日軍侵臺，最後清政府在英國的協調下，以十萬兩白銀換得日本的撤兵。但「北京專條」承認臺灣生番曾將日本屬民妄為加害，而日本侵臺為「保民之舉」，這等於承認琉球為日本的一部分，為日本正式併吞琉球提供了口實。

光緒元年（1875）五月，日本政府命令琉球國王尚泰停止向清朝遣使進貢，並不准再受清朝冊封。同時琉球被迫接受以下條件：一、藩內使用明治年號；二、執行日本法律；三、改革藩制；四、派遣留日學生十人。但尚泰不願前往東京，於是琉球決意向清朝求援，於光緒二年（1876）十二月十日派遣向德宏等三十九人，乘坐小船，假裝被風漂流，次年四月十二日到達福州，請求赴京陳情。光緒三年（1877）六月，閩浙總督何璟和福建巡撫丁日昌聯名奏報朝廷，然而當時朝廷不了解阻貢的背景，對於問題的嚴重性還沒有充分的估計，因此輕率地要琉球使臣統統回國，並命令總署通知何如璋，在到達日本之後辦理，同時弄清阻貢的原因。

光緒四年（1878）五月，何如璋致函總署和李鴻章，提出自己對琉球問題的看法。他認為，日本國小民弱，外債沉重，無力購買軍火船械，軍事實力在我國之下，再加上國內政局動盪不安，因此日本並不如中國國內所想像的那麼強大。何如璋

估計日本不敢因為琉球問題而遽開戰端，清政府應該據理力爭，擺出強硬姿態，以保護琉球的藩屬地位。

此外，何如璋在當時也已經意識到，日本侵略的野心是不會停止的。何如璋寫了一封給總署的公函，分析日本的野心：「阻貢不已，必滅琉球；琉球既滅，次及朝鮮。」他又分析時局，「今日本國勢未定，兵力未強，與日爭衡，猶可克也。隱忍容之，養虎坐大，勢將不可復制。況琉球逼近臺灣，若轉為日屬，改郡縣、練民兵，資以船砲，擾我邊陲。臺澎之間，將求一夕之安而不可得」。不儘如此，琉球人再三請援，「我不援手，球人將怨於我，而甘心從敵，於此事尤為失算」，所以不得不爭。^①

何如璋在信中提出三條計策：「為今之計，一面辯論，一面遣兵舶責問琉球，徵其貢使，陰示日本以必爭，則東人氣懾，其事易成，此上策也。據理與爭，止之不聽，約球人以必救，使抗東人。日若攻球，我出偏師應之，內外夾攻，破日必矣。東人受創，和議自成，此中策也。言之不聽，時復言之，或援公法邀各使評之。日人自之理屈，球人僥倖圖存，此下策也。」^②這三條計策，何如璋希望清政府採納上中二策，勉強建議的是下策。由此可以看出，何如璋是傾向採取以武裝力量支持外交鬥爭，以制止日本的侵略野心，態度十分堅定。

① 何如璋：〈與總署總辦論琉球事書〉，收於《梅州文史》第6輯（梅州市政協文史資料委員會、大埔縣何如璋研究會合編，1992年9月），引文見頁83。

② 同前註，頁83-84。